**桃園市114年度各級學校參加2025Best Education-KDP全國學校經營與**

**教學創新KDP國際認證獎實施計畫**

**壹、依據：**

一、依114年3月14日北市大師培字第1146007641號函活動簡章辦理。

二、依114年3月20日桃教小字第1140024445號函辦理。

**貳、目的：**

一、為配合政府教育改革措施，持續有效的推動本市創造力教育，並鼓勵本市各級學校教師，結合資訊與網路科技，致力教材教法及教具之研究、改進或創新、發明，把握班級經營、輔導學生適性發展，針對教育政策研擬教學方案與計畫，從不斷嘗試創造之歷程中發現可行之方並足以推廣之法，讓教育更具創新以提昇教師教學績效及提高教學品質。

二、為因應新世紀學校革新，鼓勵本市中、小學校經營團隊，創新經營，本市辦理各級學校參加全國學校經營與教學創新KDP國際認證獎實施計畫，結合資訊與網路科技，推展創新與多元的行政措施，帶動校園創新文化，鼓勵學校經營者與教師求新求變，開創出教育界的嶄氣象 。。

**參、實施原則：**

**一、學校經營創新獎：**依學校經營內涵分為

A.校務經營與行政革新 B.課程領導與教師專業發展
C.學生多元學習與效能 D.校園營造與資源運用

**二、教學創新獎：**

A.本國語文 B.外國語文 C.數學
D.社會 E.健康與體育 F.藝術
G.自然科學與科技 H.綜合活動(含生活) I.幼兒教育 J.特殊教育(含融合教育)
註：G.自然科學與科技，以12年國教新課綱領域為主。

三、以輔導立場，協助市內參加「2025 Best Education-KDP全國學校經營與教學創新KDP國際認證獎」進入決審之團隊完成相關計畫之撰寫與呈現，並協助其參與全國相關競賽，以爭取佳績。

**肆、參加對象：**

一、**學校經營創新獎**：本市各級學校經營團隊，每件報名人數限2～15人。

二、**教學創新獎**：本市各級學校或教學團隊，每件報名人數限1～10人。

**伍、辨理單位：**

一、主辦單位：桃園市政府教育局

二、承辦單位：桃園市莊敬國民小學

**陸、辦理方式：**

一、辦理期程：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活動****流程** | **活動****名稱** | **活 動 內 容** | **時間及期程** | **備註** |
| 第一階段 | 報名參加全國賽初審 | 各級學校依據「2025 Best Education-KDP全國學校經營與教學創新KDP國際認證獎」簡章規定自行報名參賽。 | 114.04.14止 |  |
| 第二階段 | 創意工作坊**聯絡人****莊敬國小****教務主任****劉崑祥****03-3020784****#210** | 績優學校分享 | (1)2025全國學校經營與教學創新KDP國際認證獎參賽之說明。(2)邀請113年度獲獎之學校，進行經驗分享。 | 1.報名時間：即日起至114.05.12(一)止2.研習日期：114.05.17 (六) | 課程表如**附件一** |
| 1.報名資格 | (1)進入「2025 Best Education-KDP全國學校經營與教學創新KDP國際認證獎」決審之團隊。 (2)有意願參加前開競賽之學校。(3)邀請本市推動創造力教育或科學教育成果優異之學校參加。(4)由本市中小學輔導團推薦各學習領域創新經營成效卓著之學校參加。 | (1)報名研習之團隊於**5/12(一)前**繳交上傳**決審方案電子檔，**並接受教授指導。(2)請報名團隊於參加工作坊當日攜帶筆記型電腦及相關電子檔（簡報檔、摘要），以利現場實作及教授現場指導修正。(3)本項工作坊屬於產出型之研習，請各校盡量以團隊成員報名參加。 |
| 2.課程安排 | (1)如**附件一：工作坊課程表**(2)請至桃園市教師研習系統點選**莊敬國小**報名研習。 |
| 3.產出 | (1)本項工作坊屬產出型之研習，以輔導與鼓勵協助參與學校完成及完善方案為目的。(2)請各校於工作坊時，踴躍提出各校之想法，並請教授給予指導及現場修改。 |
| 第三階段 | 報名費註冊費補助 | 獲選進入決審之學校，其報名工本費3,000元與註冊費每人500元，由市府核實補助。 | 114.5-8月 | 另案辦理 |
| 第四階段 | 獎勵 | 參加全國賽決審得獎隊伍，除競賽單位之獎勵外，市府另給予敘獎或獎狀；優等以上團隊給予稿費。 | 114.9-12月 | 另案辦理 |

二、本市參加全國賽決審得獎作品，主辦單位得掛至於教育局及承辦學校等網站首頁，以供全市觀摩學習，獲獎學校成員則獲邀進行市內相關活動之分享。

**柒、經費：**

一、本案第一階段無需經費支出。

二、第二階段所需經費由桃園市政府相關教育專款項下支應（經費概算表如**附件二**）。

三、第三、第四階段所需經費，後續另分2案辦理。

**捌、獎勵：**

一、參加全國賽決審得獎隊伍，獲特色標竿及標竿團隊成員得核敘記功1次；特優團隊成員得核敘嘉獎2次；優等獎團隊成員得核敘嘉獎1次；甲等及佳作團隊成員獎狀1張。另優等以上團隊方案全文核予稿費，教育局取得方案全文授權。

二、依據「桃園市市立各級學校及幼兒園教職員獎懲要點」第3點規定辦理敘獎，承辦學校工作人員6人予以嘉獎1次，核實給予工作人員6人獎狀1張。校長部分（若敘獎包含校長）以獎懲建議函報府辦理外，餘工作人員敘嘉獎部分授權學校逕依相關法令辦理後發布。

三、參與本活動人員在課務自理及不支領代課鐘點費原則下，准予公假登記。

四、參與本項研習活動之人員，活動日期若遇假日則於課務自理及不支領代課鐘點費原則下，二年內擇日核實補休完畢。

**玖、**本實施計畫陳鈞府核准後實施，如有未盡事宜，得另行補充修正。

**附件一**

**桃園市114年度各級學校參加2025Best Education-KDP全國學校經營與**

**教學創新KDP國際認證獎創意 工作坊課程表**

壹、研習日期及時間：114年5月17日(六)8:30～16:00

貳、研習地點：桃園市莊敬國小

參、研習課程表：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時 間 | 內 容 | 地點 | 講師&負責人 |
| 08:30～08:50 | 報到 |  | 莊敬團隊 |
| 08:50～10:10 | 桃園市榮獲2024KDP標竿或優等團隊學校經驗分享講座 | 501教室 | 標竿團隊\*2 |
| 502教室 |
| 10:10～10:20 | 休息時間 |   | 莊敬團隊 |
| 10:20～12:00 | 學校經營團隊決審方案撰寫說明 | 501教室 | 外聘教授\*2 |
| 502教室 |
| 教學創新團隊決審方案撰寫說明 | 綜合教室 | 外聘教授\*2 |
| 402教室 |
| 12:00～13:00 | 午餐 |  2樓辦公室 | 莊敬團隊 |
| 13:00～15:30 | 學校經營方案決審簡報與建議 | 501教室 | 外聘教授\*2 |
| 502教室 |
| 教學創新方案決審簡報與建議 | 綜合教室 | 外聘教授\*2 |
| 402教室 |
| 15:30～15:40 | 休息時間 | 3F研討室 | 莊敬團隊 |
| 15:40～16:00 | 綜合座談、分享結論、賦歸 | 3F研討室 | 李明宗校長 |

**肆、研習注意須知：**

一、**教學創新獎部份**，若參與教師為跨校組隊參加，以成員數為多之校名為主（例如：莊敬國小教師2名與○○國小教師1名組隊報名參加，則以莊敬國小團隊報名為主，若教師人數相同則請自行協調）。

 **學校經營創新獎部分**，不鼓勵跨校組隊參加，敬請配合，謝謝！

二、報名方式：請至教育發展資源入口網報名研習，全程參與研習之人員核予7小時研習時數。

◆承辦學校：**莊敬國小**

◆活動編號：**E00020-250300003**

三、以團隊為單位，各團隊決審方案之電子檔於**5/12(一)**前上傳。
◆上傳mail：**kh0830@zjes.tyc.edu.tw**
◆檔名：**教學創新-○○國(中)小-文案名稱**

 **學校經營-○○國(中)小-文案名稱**

 四、各校參與本工作坊之人員，於課務自理及不支領代課鐘點費原則下，准予公假登記；且因活動日期遇假日，故於課務自理及不支領代課鐘點費原則下，二年內擇日核實補休完畢。